

《明史·列女傳》的暴力、情緒、痛覺 與女性形象的書寫

韓承樺*

本文從《明史·列女傳》的敘事筆法談起，循傳記書寫和性別意識兩條線索，析論傳文中結合暴力、情緒和痛覺的敘事手法，型塑何種女性形象。本文指出，傳記裡數量相當多且極為詳細、誇張、血腥的暴力情節；女性面臨暴力威脅，或自己施予暴力時出現的哭泣和怒罵兩種情緒反應；以及幾近被傳記作者隱沒的疼痛感覺，這般敘事方式將女性的故事凝結在生命即將結束之際。其在讀者眼前展演的，是被書寫文字隱沒的受害者、掌握身體性命的行動者、女德價值的實踐者，三種在列女傳記中相互關聯的形象。傳文敘事裡的暴力情節，將三張面孔融匯在一起，凸顯這些婦女是主動殉死，將節烈道德、倫常體系付諸實行。在《明史·列女傳》裡，由男性史家記述那些受盡折磨，被毀傷的身軀、破開的創口、哭泣的眼淚、怒罵的聲音，都成為具現節烈觀念的載體，向社會大眾訴說貞節烈女的生命故事。本文更嘗試提出一種看法：暴力或許可能是女德傳記書寫的文化規範；女性也是身處其中，同時參與了規範的建構。女性揮使暴力的身影，讓她們在男性史家製作的歷史文本中，成為那個同時被建構和參與建構的辯證性主體。

關鍵詞：《明史·列女傳》、敘事、暴力、情緒、痛覺、主體性

* 佛光大學歷史學系助理教授；Email: hanch@mail.fgu.edu.tw。